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30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
承辦人：王佳惠
電話：06-2991111#6127
傳真：06-6372147
電子信箱：frui th3@tn. edu. 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永康區龍潭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6月17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社字第103056777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(0567778A00_ATTCH1. doc)

主旨：檢送「103學年度全國學生美術比賽實施要點」乙份（如附件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103年6月13日藝視字第103000206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實施要點可自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網站（<http://www.arte.gov.tw/>）最新公告，或臺灣藝術教育網全國學生美術比賽專網「比賽實施要點」中下載。
- 三、本市比賽將依上開實施要點另訂實施計畫，並另行公告。

正本：臺南市各公立高中職、臺南市各私立高中職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、國立臺南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臺南大學附屬啟聰學校

副本：本局社會教育科

